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 2024 年 8 月 5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现场送达方式发出。
- 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本次会议三名监事全部出席。
-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小平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监事会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对《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审核，意见如下：

(1)《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

密规定的行为。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4-022）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母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 650,449,279.69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4,889,419,393.71 元，扣除 2024 年发放的 2023 年度股东现金红利 340,521,892.8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199,346,780.60 元。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提出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285,679,419 股为基数，扣除已回购股份 1,911,175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合计派发 56,753,648.8 元，剩余 5,142,593,131.80 元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六日